

益环评表（2021）63号

益阳市生态环境局
关于沅江市口福旺食品有限公司
年产 160t 熟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
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沅江市口福旺食品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呈报的《关于请求对〈沅江市口福旺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0t 熟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〉进行审批的报告》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审查、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沅江市口福旺食品有限公司位于益阳市沅江市阳罗镇复兴村，成立于 2015 年 3 月，年产 160t 熟食品生产线项目是租赁阳罗镇复兴水管站仓库建设的。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，用地面积 5300 平方米，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、办公室、冻库、锅炉房、给排水、供配电及环保等相关辅助工程。

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益阳市沅江市阳罗镇“三线一单”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。根据环境保护部《关于加强“未批先建”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环办环评[2018]18 号）和《关于建设项目“未批先建”违法行为法律适用问题的意见》（环政法函[2018]31 号）文件

精神、湖南霖昇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环评报告表的分析结论，在建设单位认真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，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，我局同意沅江市口福旺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0t 熟食品生产线的建设并补办环评审批手续。

二、你公司在生产运营管理中，必须切实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要求，并着重做好如下工作：

（一）严格履行建设单位的环保主体责任，加强环境管理。建立环保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，配备兼职环保管理人员，定期对污染处理设施进行检查和维修，确保环保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和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。制定环境风险事故应急预案，落实事故风险防范措施，切实防范各类环境风险事故。

（二）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。生物质锅炉采取“布袋除尘器”烟气处理措施，满足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3271-2014）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标准要求，通过 20m 高烟囱排放；废水处理设施需加盖密闭减少恶臭污染物排放，无组织排放废气须满足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93）标准要求；油炸工序等产生的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到《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（试行）》（GB18483-2001）要求后通过 15 高排气筒排放。

（三）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。生产和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采取“调节池+化粪池+厌氧+好氧+MBR+消毒”措施处理，满足《肉类加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3457-92）表 3 中的一级标准要求后，排入塞阳运河。

(四) 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。选用低噪声设备，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、消音、吸声、减振和建设绿化带等降噪措施，确保厂界四周噪声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 2类标准限值的要求。

(五) 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。项目生产产生的一般固废按照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、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》(GB18599-2001) 及其修改单要求，做好分类收集管理，外售综合利用；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。

(六)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： $\text{COD} \leq 0.042\text{t/a}$ ， $\text{NH}_3\text{-N} \leq 0.003\text{t/a}$ ； $\text{SO}_2 \leq 0.115\text{t/a}$ ， $\text{NO}_x \leq 0.138\text{t/a}$ 。总量指标纳入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沅江分局的总量管理。

三、项目批复后，须按照《排污许可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736 号) 和《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》的要求及时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。同时，按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及时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，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沅江分局负责项目建设期间的“三同时”现场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。

四、你公司须在收到本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，将本批复及项目环评报告表送益阳市生态环境局沅江分局。

益阳市生态环境局

2021 年 6 月 17 日